

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管理办公室

2019年专项预算公开

一、部门主要职能

1. 贯彻和执行上级党委、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各项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完成上级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；

2. 负责园区区域化党建相关工作，加强园区党员管理和服服务，做好党员发展等相关工作；

3. 做好已投产项目的服务工作，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、增资扩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支持帮助企业发展，落实各类产业政策；

4. 督促签约项目尽早开工建设，及时解决项目在开工筹备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协助其做好各项开工筹备工作；

5. 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具体问题，保障已开工项目建设进度；

6.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，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；

7. 协调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，加大投入力度，强化对

园区城市功能的提升；

8. 落实园区统计工作，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。

二、部门专项预算

为支持东湖高新区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发展，提升园区产业发展水平和综合竞争力，加快光通信、激光、集成电路、移动互联等特色产业集群发展，武汉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管理办公室2019年专项预算资金安排99150万元。